

附件 2:

2023 年度 上杭县通贤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0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上杭县通贤镇党委、政府是管理全镇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卫生、村镇建设、社会治安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级基层政权组织。其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调查研究并拟订适合本乡实际的具体政策措施。

2、组织制订全乡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搞好经济发展的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制订并组织实施全乡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农村建设的规划和措施。

3、完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工作，巩固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加强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农业生产和农村多种经营及贸易工作。

4、编制乡级财政预决算计划，做好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村级集体经济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5、贯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方针政策，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责任制，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做好人民调解、治安保卫和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全乡的社会稳定。

6、负责做好全乡党的建设、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及指导工、青、妇群团工作。

7、负责做好兵员征集、现役军人家庭优抚、退伍军人

的安置、救灾救济、农村社会保险和推进殡葬改革的工作。

8、承办县委、县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通贤镇包括 8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通贤镇人民政府本级	财政拨款	30	24
通贤镇财政所	财政拨款	3	3
通贤镇计生办	财政拨款	6	5
通贤镇农技站	财政拨款	6	6
通贤镇兽医站	财政拨款	1	1
通贤镇农机站	财政拨款	1	0
通贤镇水利站	政拨款	1	0
通贤镇文化站	财政拨款	1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顺势而为、乘势而上，为上杭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区示范区模范区贡献通贤的磅礴力量。

2023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 全镇地区生产

总值增长 9.8%，建筑业实现产值增长 25%；现代农业实现产值增长 3.9%；工业总产值增长 16%。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8 亿元，实现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5%，实现以上目标，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一、在经济发展上取得更大进步

1.坚持产业提质，不断增强发展效益。要因地制宜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种植，试验示范“稻虾共作”，逐步扩大烟稻种植面积，推动农业产业向好向上发展。进一步支持支部领办合作社发展壮大农业，着力在乌兔产业链延伸、肉鸽基地扩张、茶叶品牌打造、茶油品质提升等方面上下功夫。要优做强建筑产业，继续实施建筑企业“回归工程”，进一步完善建筑业扶持政策，引进一批竞争力强的建筑企业，力争全年实现建筑业总产值 60 亿元。要大力发展第三产业，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补齐我镇产业发展短板，更新完善我镇服务业发展扶持政策，主动融入上杭县省级基金聚集区建设，加强沟通，强化服务，引导更多优秀股权投资企业落户我镇。

2.坚持项目带动，不断增强发展动能。把推动项目建设作为发展经济的头等大事，深化落实领导干部带头策划重大项目机制，形成全镇上下“个个身上有指标、人人都是策划员”的浓厚氛围，重点推进通贤镇暖基工程周转房建设项目、通贤溪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通贤村乡村振兴实绩突出村等项目建设。同时要精准把握政策信息，重点梳理各领域项目申报、资金分配文件，了解项目资金投向第一手信息，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3.坚持以商招商，不断增强发展后劲。持续落实“大招商招好商”行动部署，加强与番禺区南村镇的对口合作，探索“飞地经济”创新模式，以“六比一看”为抓手，盯住主要经济指标不放松，加大项目策划入库、企业培育，对照县招商引资图谱进行精准对接完成招商引资任务。要求每名科级干部、每村每年各引进1家企业或项目，全面落实科级领导挂钩企业走访制度，加快广东原尚物流农业产业物流园、广州建筑集团在杭成立企业总部经济项目尽快签约落地。

二、在乡村振兴上开创更新局面

1.抓基础设施建设。要围绕民生，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夯实镇村发展“硬基础”。加快推进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着力办好一批能够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民生项目，做实做细各环节工作，进一步擦亮通贤民生底色。重点推进集镇整治提升攻坚专项行动，严格按照作战图序时安排抢抓进度，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给全镇人民交一份满意答卷。

2.抓生态文明建设。坚决打赢生态环境质量攻坚战，确保空气质量保持领先、流域水质全面提升、土壤环境稳步向好。常态化开展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持续抓好违规生猪养殖污染治理，加强保留厂粪污资源化利用，确保断面水质长期稳定在Ⅲ类以上。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3.抓美丽乡村建设。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积极策划对接生成乡村振兴项目。常态化开

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五个美丽”建设，全面改善乡村面貌。深化开展移风易俗，乡风文明建设，继续推进岭头村、通贤村试点示范项目建设。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严格耕地用途管制，严禁耕地流出，落实耕地保护责任。

三、在民生幸福上拿出更实举措

1.扎实办好民生实事。继续盯紧群众“急难愁盼”，坚持从最困难的群众入手、从最突出的问题抓起，继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做好困难群众的帮扶工作。认真抓好社会保障制度落实，分层分类做好社会救助，解决群众最关心的教育、医疗、养老等问题，为老年人、残疾人、留守儿童等弱势落实群体提供更周全更贴心的服务，全方位保障群众生活质量。

2.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事件发生。稳步推进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加快发展乡村振兴产业，加强对返乡创业群众的支持，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千方百计使农民多增收、有奔头。

3.统筹发展社会事业。扎实做好卫生健康工作，努力抓好教育文体工作，全面落实低保、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社保政策，把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作为社会事业的主要奋斗目标。广泛宣传各项惠农惠民政策，努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1			
2023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6.75	一、基本支出	2,242.8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410.35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96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71.26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二、项目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246.75	支出合计	2,242.84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2023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上杭县通贤镇人民政府	2, 246. 75	2, 246. 75				

附表3-3

2023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上杭县通贤镇 人民政府	20103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	2,242.84	410.35	245.96	71.26		2,246.75	2,246.75				

备注：1.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决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类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附 表 3-4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6.75	一、基本支出	2,242.84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410.35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96
		公用支出	71.26
		二、项目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246.75	支出合计	2,242.84

附表3-5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103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	2, 242. 84	2, 242. 84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附表3-6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1. 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 没有数据的单位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7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727.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0.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8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7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0
30101	基本工资	209
30102	津贴补贴	83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
30201	办公费	9
30202	印刷费	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1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4
30216	培训费	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
30301	离休费	1
30302	退休费	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2
30305	生活补助	1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
30301	离休费	1
30302	退休费	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2
30305	生活补助	1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3-9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7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通贤镇人民政府收入预算为 2246.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4.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经济影响，税收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7.12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1779.63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242.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6.8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10.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5.96 万元，公用支出 71.26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42.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6.8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非必要开支，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行政运行 249.33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关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等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事业运行 232.2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三)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 223.12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转移支付及组织运转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42.8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10.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71.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

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来我乡指导调研、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1%，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8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8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0.24%，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通贤镇人民政府共设置绩效目标 0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通贤镇人民政府（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 万元，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通贤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通贤镇人民政府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

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